

##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6月12日书面发出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并于2016年6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公司董事会成员5人，实际行使表决权的董事5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了会议议案。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进行表决并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湖州支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银行融资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需要，公司拟向中信银行湖州支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的银行融资，期限一年。前述授信额

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根据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该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22日